西乡县人民医院整体迁建PPP项目

（运营期2023年度）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2016年前后，在中央以及地方政府的积极推行下，产业园区PPP项目在我国发展的高潮持续不断，PPP模式成为公共项目建设领域的主导模式。

2017年2月，经过竞争性磋商，最终依法确定中铁二十局集团有限公司为西乡县人民医院整体迁建PPP项目的社会资本方。

2017年3月，西乡县卫生健康局（原西乡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与中铁二十局集团有限公司签订《PPP项目合同》。

2017年4月，西乡县政府授权西乡县康卫医疗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卫医疗”）作为PPP项目中的政府方出资代表，与社会资本方共同成立项目公司即中铁二十局集团西乡康卫建设有限公司，负责项目建设。

2021年9月，该PPP项目完成竣工验收并交付使用。2022年该PPP项目已进入运营期。根据委托方要求，本次绩效评价时段为：运营期2023年度。

截至绩效评价时点，该PPP项目正在审计，审计报告尚未出具，2023年可行性缺口补助中的项目全部建设成本是按PPP合同金额即45,793.61万元进行计算，2023年可行性缺口补助为3,482万元。建议待审计结果出具后，按审计结果对可行性缺口补助重新测算，并对支付金额进行相应调整。

二、评价结论

按照本次绩效评价确定的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对“西乡县人民医院整体迁建PPP项目（运营期2023年度）”各项指标完成情况进行客观分析，项目公司在运营期间基本已按照PPP合同约定的要求为西乡县人民医院提供相关运营保洁、保安及食堂餐饮等服务内容，本次绩效评价，绩效评价小组成员对医院医护人员和相关受益群体进行问卷调查，调查综合满意率为95.93%。该项目最终评分结果：84.68分，绩效评级为“良”。各指标的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 **项目各指标综合评分结果汇总表** |
| --- |
| **一级指标** | **权重**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得分** |
| A产出 | 80% | A1项目运营（60分） | A101保洁服务－所有外围及公共区域卫生 | 7.2 | 6.36 |
| A102保洁服务－病区室内外卫生 | 10.8 | 9.94 |
| A103医疗辅助服务－基本项目 | 5.4 | 0 |
| A104医疗辅助服务-后勤物业 | 5.4 | 5.35 |
| A105医疗辅助服务－污物处理 | 7.2 | 7.14 |
| A106餐饮服务－伙食质量 | 8.4 | 8.15 |
| A107餐饮服务－服务质量 | 8.4 | 8.21 |
| A108餐饮服务-卫生标准 | 5.76 | 5.62 |
| A109餐饮服务-食堂管理 | 1.44 | 0.72 |
| A2成本效益（8分） | A201成本节约率 | 4 | 4 |
| A202成本控制体系 | 4 | 2 |
| A3安全保障（12分） | A301安全生产 | 4 | 4 |
| A302安全保卫 | 4 | 4 |
| A303应急管理 | 4 | 4 |
| B效果 | 10% | B1经济影响（2分） | B101经济效益 | 2 | 0.44 |
| B2生态影响（2分） | B201环境保护 | 2 | 2 |
| B3社会影响（2分） | B301公众舆情 | 0.5 | 0.5 |
| B302社会责任 | 0.5 | 0.5 |
| B303就业促进 | 1 | 1 |
| B4可持续性（2分） | B401项目可持续性 | 1 | 1 |
| B402财务可持续性 | 1 | 0.5 |
| B5满意度（2分） | B501政府部门 | 1 | 1 |
| B502社会公众 | 1 | 1 |
| C管理 | 10% | C1组织管理（2分） | C101组织架构 | 1 | 0.5 |
| C102人员配备 | 0.5 | 0.25 |
| C103教育培训 | 0.5 | 0.5 |
| C2财务管理（2分） | C201资金使用 | 1 | 1 |
| C202会计核算 | 1 | 1 |
| C3制度管理（2分） | C301制度管理 | 2 | 2 |
| C4档案管理（2分） | C401档案管理 | 2 | 1 |
| C5信息公开（2分） | C501资料报送 | 1 | 0 |
| C502信息公开 | 1 | 1 |
| **总分** | **100** | **84.68** |

三、存在问题

（一）部分资料未按合同要求及时报送

《PPP项目合同》第八章运营和服务约定：“应甲方的要求，乙方应在十个工作日内提供：（1）自运营日起，在每个季度结束后的十个工作日内提交的一份关于项目运营和维护的报告；（2）甲方认为必要的任何其他运营和维护资料和信息。”

因项目公司对《PPP项目合同》约定的报送资料认识不充分，以及资料收集和管理人员工作不到位，造成部分资料未按合同约定报送或无报送记录。

（二）未能按时提交履约保函

《PPP项目合同》第八章运营和服务约定：“乙方应在项目运营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出具运营维护保函，由乙方承担因此发生的费用，其应为见索即付的银行保函或为甲方接受的其他格式的保函，作为乙方整个运营期义务的担保。运营维护保函金额为人民币壹佰柒拾伍万元整（小写：¥1,750,000.00），担保期至移交维修保函提交日”。

项目公司未提供相关金融机构出具的维护保函资料。建议项目公司秉承契约精神，遵守合同约定，各项工作提前准备、提前沟通，及时补充维护保函，保证各项目工作顺利开展。

（三）部分合同资料未及时向实施机构备案

《PPP项目合同》第八章运营和服务约定：“乙方如需选择第三方运营维护承包商负责项目的运营维护的，应按照经甲方事先书面认可的遴选方式、资格条件、业绩要求等，依法选择一家具有丰富经验的专业运营商，并应将有关结果报甲方备案。”

项目公司选择第三方运营维护承包商时，未做到及时向实施机构备案。

（四）未按合同约定提供部分服务，可能存在合同风险

根据《PPP项目合同》中的“附件绩效考核体系”，以及中铁二十局集团西乡康卫建设有限公司（甲方）与西乡县人民医院（乙方）签订的医院租赁合同，合同中约定西乡康卫建设有限公司应提供医疗辅助服务，即医疗陪护服务，但实际运营过程中，西乡康卫建设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内无相关服务内容，并且运营期间未向西乡县人民医院提供该项服务，可能存在合同风险。

（五）运营成本预算简单，缺少测算依据

项目公司成本管理制度执行不到位，年度运营成本计划表简单，缺少成本测算依据。建议项目公司在后期运营过程中，依据上一年的实际运营成本数据，包括运营支出、人员工资等。考虑市场变化、劳动力成本变化等因素，预测其对运营成本的影响。根据成本管理目标和成本趋势预测，制定详细的成本预算，包括直接成本和间接成本的预算。预算应具体到各个部门、各项成本，确保全面性和可执行性。

（六）项目档案不健全，部分运营记录不完整

本级绩效评价过程中，项目公司对项目档案管理工作重视程度不高，存在“重运营、轻档案”的思想，未能认识到项目档案是项目建设规划和管理运营中的重要依据，同时，未能在部分服务运营过程中留下服务记录，如：项目公司对外包公司的日常巡查、检查记录，保洁服务记录等。

四、相关建议

（一）压实各方责任，运维落到实处

一是强化质量控制体系，加强运维期质量监管督导，落实实施机构、财政部门的监督责任，项目公司、运营维护承包商的运营主体责任。二是对绩效考核评分表中存在的扣分点，通过整改等方式加以完善。

（二）加强资料管理，畅通报送渠道

项目公司应加强项目运营资料的管理，完善能够体现项目实施过程的各类资料，整理归档；为了更加方便快捷地管理资料，建议充分利用信息化技术，建立电子档案；根据绩效评价指标，在日常管理工作中收集绩效评价相关资料，建立绩效档案，并保证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按照PPP项目合同的约定，及时向实施机构报送资料。

（三）明确运维机制，强化工作质量

项目公司应尽快与实施机构、第三方运营维护公司沟通，明确项目的运营维护机制，完善运营制度，购买运营保险，及时补充运营期履约保函，做好运营所需的各项工作，提高项目的运营效率和质量。

（四）规范成本测算，把控运营风险

项目公司在运营过程中，应制定详细的成本预算，包括直接成本、间接成本、固定成本和变动成本等。预算应根据企业的实际运营情况和市场环境进行调整，以确保预算的合理性和可行性。同时，建立成本控制机制，通过对成本的实时监控和分析，及时发现问题并采取措施进行改进。以便对运营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风险进行预测和评估。通过对风险的及时发现和处理，降低风险对项目运营的影响。

（五）细化合同管理，履行合同约定

项目公司应细化项目合同管理，认真阅读理解PPP项目合同中运营内容相关的条款，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履行责任和义务。对于未履行的事项及时履行约定，对于未完善事项，及时与实施机构沟通，签订补充协议。